

沈环康平查字〔2025〕3号

关于康平恒久安泰储能技术有限公司康平县100MW/400MWh全钒液流独立储能电站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实质性审查意见

康平恒久安泰储能技术有限公司：

我局对你单位报送的《康平恒久安泰储能技术有限公司康平县100MW/400MWh全钒液流独立储能电站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和《建设项目环评“即来即办”审批告知承诺书》等相关报批申请材料进行实质审查。现将对该“报告表”及承诺审查意见明确如下：

一、经实质性审查，你单位报送的环评报告表、承诺书内容真实、与实际情况相符，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符合标准规范、内容全面、结论总体可信，可以作为落实污染防治措施、实施日常环境监督管理的依据。

二、减缓项目建设环境影响的主要措施

1. 落实大气污染防治措施

项目施工现场设置连续、封闭的围挡，开挖作业时，施工现场及时洒水抑尘；运送散装物料和建筑垃圾时，车辆保证采取苫布密封措施，合理安排施工车辆行驶路线，尽量避

开居民集中区，控制车辆行驶速度，施工机械应满足《关于进一步加强全市建设工程施工现场非道路移动机械污染防治的通知》中相关要求，降低施工扬尘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运营期不产生废气。

2. 落实水污染防治措施

项目施工时不设置施工营地，施工期生活污水依托周边居民设施。

运营期生活污水经自建化粪池后定期清掏。

3. 落实噪声污染防治措施

项目施工期采取选用低噪声机械设备、避免夜间（22点至次日6点）施工、合理布置施工场地等措施，降低施工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项目运营期噪声源主要为变压器等。项目采用低噪声设备，经墙体隔声和距离衰减后，根据“报告表”，项目厂界四周昼夜间噪声值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要求。

4. 落实固体废物污染防治措施

项目施工期挖方量为1.26万立方米，填方量为3.16万立方米，借方量为1.9万立方米，无弃方。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项目运营期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为设备维修及事故状态下产生的废变压器油和全钒液流电池电解液，废蓄电池、废油抹布、废全钒液流电池。废变压器油和全钒液流电池电解液分别排入事故油池和电解液池，委托有资质的单位进行

处置；废蓄电池、废油抹布等经相应容器收集后，分类分区暂存于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要求建设的危险废物贮存库内，并按照《危险废物收集贮存运输技术规范》（HJ2025-2012）等相关要求进行规范管理，定期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处置；废全钒液流电池服务期满后交由有资质单位进行处置。

5. 电磁环境

项目投入运行后，厂界四周环境处工频电场强度均低于《电磁环境控制限值》（GB8702-2014）工频电场强度环境保护限值 4 千伏/米；工频磁感应强度均低于《电磁环境控制限值》（GB8702-2014）工频磁感应强度环境保护限值 100 微特斯拉。

6. 生态

项目不设置集中施工场地，控制施工面积，临时占地均设置在项目永久占地范围内。临时堆土场用装土编织袋拦挡、苫布覆盖。

三、本项目总量控制指标以《建设项目污染物总量确认书》审批意见为准。

四、你单位应严格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防治污染和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严格执行配套建设的环保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的环保“三同时”制度。项目竣工后，按规定开展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经验收合格后，项目方可正式投入生产或者使用。如发生环境信访问题，应立即整改并尽快解决。

五、建设工程若使用非道路移动机械等移动源不得超过国家现行有效排放标准排放大气污染物；并符合我市机动车及非道路移动机械低排放区有关管理要求；按照环评及审批批复要求将移动源和固定源纳入竣工环境保护自主验收内容。

六、建设单位应强化环境风险防范和环保设施安全生产。严格落实罐区防渗地面、围堰等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做好应急物资储备，按照相关规定编制和备案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与当地政府及其相关部门应急预案做好衔接，定期进行应急培训和演练，有效防范和应对环境风险。严格落实环保设施安全生产工作要求，健全企业内部污染防治设施稳定运行和管理责任制度，委托有相应资质的设计单位对重点环保设施进行设计，并定期做好环保设备设施安全风险隐患排查。

七、请康平生态环境执法分队依据环评批复和实质性审查意见加强日常环境管理。

沈阳市生态环境局

2025年6月9日

抄送：沈阳市生态环境综合执法队、综合执法队康平分队

经办人： 卢淑平